



警备纠察：我守护“军队的样子”

■本报特约记者 王少亭

本期关注

在军人眼里，他们代表军威；在百姓眼里，他们代表军队；在那些涉军造假的人眼里，他们代表军法；他们是依法治军、从严治军的“铁拳头”，是军人军队形象的“代言人”、是绿色长城的“护城河”——他们是中国人民解放军警备纠察兵。

1月1日8时，广东省汕头警备司令部纠察队队员开始整理军容、检查装备，一切准备妥当后，出发前往南澳风景区。卢伟是这次行动的队长，他告诉记者：“这次行动是一次突击检查，重点是纠察违纪军人、军车。”10多名纠察兵各就各位站得笔直，引来路人啧啧称赞。1个小时过去，他们共检查3辆过往军车、5名外出军人。

20世纪90年代，军队体制编制调整，我军警备勤务统一移交给省军区、军分区（警备区）。至此，组织警备勤务成为省军区系统一项重要任务，为平时维护军队形象、战时实施管制、军地合作交流提供了完备的组织载体和机制保证。

进入新时期，警备工作担负的任务、面临的形势、所处的环境都发生了深刻变化，玷污军队声誉、损害军人形象、扰乱社会秩序的非法活动又该如何解决？带着疑问，记者展开了调查。

“内强素质、外树形象”不是一句空洞的口号

16年前，山东菏泽籍士官郭松涛服役期满，从徐州警备司令部纠察排班长岗位上退伍回乡。元旦前夕，郭松涛和几个战友相约一起回老部队看看。

时过境迁，物是人非。但整齐的排房、整洁的营院，又把他们的思绪拉回到20年前的岁月。

1998年，徐州警备司令部成立，徐



州地区警备勤务由原第12集团军转交给徐州军分区，该集团军某旅警卫排整体移交组建警备纠察排。

那时，警备纠察排的战士参照三军仪仗队的标准选拔，个个身材高挑、相貌端庄，是军分区的“颜值担当”。

但纠察兵不是“花瓶”，“内强素质、外树形象”更不是一句空洞的口号。“纠察排训练的严格和辛苦，在驻军部队中是出了名的。”曾经主抓警备工作、现任徐州军分区副司令员的齐洪俊介绍说。

当时，军分区强调纠察人员要练精“走、说、驾、射”四门功课——军容严整举止端庄、盘查询问口齿清晰、熟练掌握驾驶技术、射击精准一招制敌。

说着容易做起难，年轻的小伙子为了高标准达到要求，冬练三九、夏练三伏，嗓子喊哑了、皮肤晒黑了，但身体壮了，本事更是有了大长进。

徐州警备司令部距离火车站2.5公里，纠察排坚持每天派出队员步行巡逻到火车站，纠察外出军人、军车违法违纪行为。一趟巡逻来回5公里，纠察队人员齐整、步伐有致，文明执勤、依法办事，成为街头一道亮丽的风景线。郭松

涛笑着回忆道，当年还多次出现了巡逻途中，大妈拉着纠察队员要为自己女儿相对象的趣事。

徐州警备司令部纠察排是全军警备工作的一个缩影。近年来，军队各级高度重视警备建设，认真贯彻落实《警备条令》，为推动依法治军、从严治军做出积极贡献。

冷面孔、热心肠是纠察最真实的写照。

冷，是因为权威不容挑战。从将军到士兵，都要接受纠察的监督。

热，是真心服务赢得尊重。纠察官兵冒严寒顶酷暑、风里来雨里去，关爱军人、服务群众、助力双拥共建、促进军民团结，受到军地普遍赞誉。

警备工作需要部队之间、军地之间密切配合

军人着装，一直是《内务条令》规范的重要内容。2002年修订的《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》规定：军人非因公外出应当着便服。这一重大变化，最大限度释放了军人外出的休息、调整、放松效能，减少了军服、军人在社会上的流动量。但对于纠察人员来说，跟上条令变化、及时转变观念却并非易事。

“条令修改后，外出军人军车违规违纪和假冒军车现象大幅减少，警备工作面临无人可纠、无车可查、无假可打的局面。”曾任某警备司令部纠察排长、现已转业到地方的史玉良说。警备纠察外出频次减少、纠察力度减弱的现象，在一些地方甚至持续至今。

2018年6月，根据上级通知要求，上合组织青岛会议期间，在环鲁通道徐州段，江苏省军区、军分区两级警备分队联合地方公安部门开展警备执勤。徐州第一干休所两名战士被抽调参加警备执勤。第一次亲身体验纠察工作，二人兴奋不已。练“三相”（站、坐、走）、过“三关”（政治思想、身体素质、业务技

能）、强“四功”（站功、走功、坐功、眼功），要求做到执勤规定“一口清”，处理情况“快、准、全”。3天训练下来，二人开始有了倦怠情绪。

临时抽调人员，组织短期培训后立即上岗执勤，这样的快节奏实为无奈之举。“编制所限、人力短缺是目前警备工作普遍面临的问题。”徐州军分区战备建设处参谋丁相成说。军队体制编制调整后，军分区机关现有战士不足10人，还要担负车辆驾驶、通信联络等任务。

人员不固定、训练不扎实，带来的问题是法规不熟悉、业务不熟练、执勤不规范，警备勤务工作难以落实落细，以至陷入被动。

警备工作不是某个单位、某个连排的事，需要部队之间、军地之间密切配合。”某警备区战备建设处参谋凌厉说。一次，他们接到辖区某收费站通报：“一名驾驶军绿色涂装运输车，自称是军人却无法出具有效证件的男子欲强行冲卡，希望军分区派人协助核验该男子的身份。”因同地方公安部门沟通不畅，缺少和交警部门的配合，当纠察人员赶到现场时，可疑车辆早已冲卡扬长而去。

监督是主责，服务是本质

“南腔北调难不倒，方言土话能听懂，日常英语问不倒，地理位置一口清。”这两年，徐州警备司令部把熟悉徐州地理环境、听懂各地方言、掌握日常英语会话作为执勤培训的重要内容，组织大家熟记交通路线、名胜古迹、街道方位等重要信息，为群众提供服务。纠察官兵在用实际行动丰富警备工作内涵的同时，也从工作中找到了自信。

“警备纠察是什么？主要任务又有哪些？”这些问题若是说不清，警备工作就无法健康发展。2013年新修订的《中国人民解放军警备条令》指出：警备工作是指军队按照区域组织实施的对军

警备纠察需要推开互动的窗

■ 张凤波

军人的形象，直接影响着群众对人民军队的印象。维护军队纪律和形象，促进军队正规化建设，这是警备纠察的主要职责。

警备纠察工作有两个战场。一个战场在部队内部，主要是对营区工作秩序、军人军容风纪进行监督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；另一个战场在社会，主要是对外出军人、军车进行军容、手续检查，对假冒军人、军队车辆等损害军队声誉的现象进行严厉打击。警备纠察工作是对军人的言行举止进行修枝剪叶，是对社会涉军现象的去浊扬清，从而确保军队正规化建设有序进行，确保军队声誉不被损害，确保军人形象不被玷污。

针对《中国人民解放军警备条令》的有关规定，各级警备纠察单位和人员能够准确掌握，在实际操作中也积累了不少成熟的工作经验。但是，随着时代的发展，特别是网络走进大众生活后，警备纠察的战场上出现了前

所未有的新情况，这些新情况传播快、影响广、查处难，给警备纠察带来一定难度。

比如，尽管军队严令禁止以军人身份上网，但微信、微博等时常出现疑似军人身份的用户，有的昵称叫“普通一兵”“当兵的人”，有的干脆叫“上校”“连长”等；有的军人家属在短视频平台发布军人照片、证件等，间接暴露了军人信息；有的不法分子利用群众对军人的信赖，以能办理新兵入伍、选取士官、考取军校等为由，对群众实施诈骗；有人打着退役军人的旗号四处“帮”人揽工程或非法经商牟取利益；还有人将贩卖假军服、假军品、假证件的“生意”搬到网上，公然售卖，等等，上述问题如果处理不及时不彻底，势必带来诸多负面影响。

当前，警备纠察工作人少事多、人少点多，需要警备纠察人员有更强的责任担当和工作智慧。特别是当军队改革调整后，警备纠察工作怎么与时俱进？怎么与战区、军种部队搞好配合互动？信息时代如何更有作为？除了这些，对于警备纠察都是新的挑战。

在现阶段，警备纠察的工作重点要从军容风纪、外出车辆纠察向打击涉军诈骗、净化涉军网络空间拓展，通过抓住矛盾的主要方面，让警备纠察发挥出倍增效能。

当然，做好新时代的警备纠察不能靠单打独斗，需要党委统一领导，军地多个部门相互配合，给警备纠察执行者以更多的权限，让警备纠察既能做“治安警察”也能做“刑事警察”，既能做“经济警察”也能做“网络警察”。

思路清了，方向对了，目标明了，警备纠察工作就能在新的起点、新的征程、新的领域发起新的冲锋。没有干不成的事，只有不想干事的人。警备纠察工作也是这个道理，只要心中装着强军目标，无论前方的山再高、坡再陡，努力攀登后，终究能抵达峰顶。



小编喊你一起来打假

如何识别假冒军人？

第一看证件。军人有三证：军人证件、身份证件、军人保障卡；

第二看军衔服饰。军装分季节，如果常年不换军服或者军服配饰（军衔、资历章）与证件信息不符，请对此人提高警惕；

第三看发型和气质。军人的发型有明确规定，一头干练的短发，一身正派的气质，通常是真军人所特有的。如果此人形象邋遢、行为猥亵，就得对其多长个心眼；

第四依靠权威部门验证。识别真假军人最好的办法就是找部队权威机关进行验证。全国各地都有警备纠察部门，找他们一查，能很快识别对方是李逵还是李鬼。

如何识别假冒军人证件？

第一、军人证件使用编制唯一证件号，统一采取“军”字头加7位数字的形式编码，人员从进入干部队伍到

退出，号码始终不变；第二、《义务兵证》《士官证》封皮颜色为正红色，《文职人员证》《职工证》封皮颜色为暗红色，与军装服饰红色元素相协调，采用阻燃防水材料，背面凹烫“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干部局监制”；

第三、证芯使用专用证券纸和专色油墨定制生产，运用浮雕、定位水印、安全线、解锁、微缩文字、无色荧光等多项防伪技术，易于检验识别；

第四、证件内有加密二维码，嵌印至证芯底部，可通过军队干部部门查核验证。

假冒军车有哪些类型？

假军车一般包括三种类型：一是合法来源的非军队车辆悬挂伪造军车号牌、旧式军车号牌及临时号牌；二是合法来源的非军队车辆悬挂真军车号牌；三是非法来源车辆悬挂盗窃、伪造、过期的军车号牌。

问：如何辨识假冒军车？
真假军车号牌字体、字形、颜色、反光等截然不同。除此之外，还可利用专业设备，比如使用军车号牌检测仪进行识别。

法律链接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

第三百七十二条 冒充军人招摇撞骗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第三百七十五条 伪造、变造、买卖或者盗窃、抢夺武装部队公文、证件、印章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非法生产、买卖武装部队制式服装，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，并处罚金；

伪造、盗窃、买卖或者非法提供、使用武装部队车辆号牌等专用标志，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；

伪造、盗窃、买卖或者非法提供、使用武装部队车辆号牌等专用标志，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；

役或者管制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；情节特别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并处罚金。

《军服管理条例》

第十条 禁止买卖、出租或者擅自出借、赠送军服。禁止使用军服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曾经装备的制式服装从事经营活动。禁止以“军需”、“军服”、“军品”等用语招揽顾客；

第十二条 机关、团体、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的制式服装及其标志服饰，应当与军服有明显区别。禁止生产、销售、购买和使用仿照军服样式、颜色制作的足以使公众视为军服的仿制品；

第十六条 穿着军服或者军服仿制品冒充军人招摇撞骗的，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（资料来源：《解放军报》、中国军网和国防部网站，丁锐整理）

